

2018 年第二届浙江·平阳全国南拳公开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2018 年 6 月 15—17 日 浙江省平阳县

二、支持单位：中国武术协会

浙江省体育局

主办单位：浙江省武术协会

温州市体育局

平阳县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平阳县体育事业发展局

平阳县体育总会

协办单位：温州市武术协会

温州市南拳协会

平阳县武术协会

三、参加单位：各省、市、县（市、区）武协组织、南拳组织、大专院校、中小学、武术馆校等均可组队参赛。

四、竞赛项目（详见附件 1：报名项目分类编号表）：

各类南派拳术、南派器械项目的单练项目，对练项目和集体项目。

五、参加办法

（一）各代表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 1 人，运动员 16 人（男女不限）。

（二）参加南拳公开赛的每位运动员可选报多项单练，1 项对练和 1 项集体项目，对练项目不允许报陪练人员。

（三）集体项目须 6 人（含）以上。

（四）个人全能：凡个人单练项目达两项者（须含南派拳术和器械单练），则可计算南拳个人全能成绩（不包括对练和集体项目）。

（五）参加“赛事南拳王中王”争夺赛资格：获得各年龄组个人全能男、女前两名者有资格参加男、女“南拳王中王”争夺赛。

（六）总团体：凡代表队中个人全能参赛人数达 6 人（含）以上，则可计算总团体成绩。

(七) 运动员年龄、健康状况均由各代表队自行审核，以报名单上盖章后，作为确认依据。如因年龄不实，一经查实则取消该运动员竞赛资格。竞赛期间因健康情况而引发的伤病等，均由各单位和个人自行负责，经费自理。

(八) 参赛运动员必须办理好赛会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也可委托大赛组委会办理，未办理者不能参赛。

(九) 参赛人员均须签署《责任声明书》(附件2)。《责任声明书》每队1份，由参赛选手签名，并在报名时上交，凡未签署的选手不能参赛(不满18岁人员还应由监护人签名)。

六、竞赛办法

(一) 本次南拳公开赛为个人单项赛、集体项目赛、个人全能赛、总团体大奖赛、南拳王中王争夺赛。

(二) 南拳王中王争夺赛、总团体大奖赛设奖金。

(三) 竞赛规则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2012年审定的《传统武术竞赛规则》和本规程的有关补充规定。

(四) 单练项目、对练项目、集体项目竞赛年龄分组：

- 1、儿童组(A组)：11岁以下(200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 2、少年组(B组)：17~12岁(2000年至2005年出生)
- 3、青年组(C组)：18~39岁(1978年至1999年出生)
- 4、中年组(D组)：40~59岁(1958年至1977年出生)
- 5、老年组(E组)：60~75岁(1943年至1957年出生)

(五) 各项比赛时间的规定：

- 1、单练项目、对练项目完成套路时间不得超过2分钟。
- 2、集体项目完成套路的时间不得超过4分钟。
- 3、完成套路时间超出规定，按《传统武术竞赛规则》规定扣分；所有项目均无时间下限的要求。

(六) 集体项目人数要求。

集体项目上场人数不得少于规程规定的人数。每少一人，扣0.5分。

(七) 集体项目、对练项目年龄组别的确认。

- 1、集体项目分组年龄按报名时参赛队员的平均年龄确认组别(不分性别)。
- 2、对练项目按其中年龄大的选手的年龄组别来确认组别。

（八）配乐

- 1、集体项目必须伴无伴唱的纯音乐，如不符合要求则按规则给予扣分。
- 2、单练、对练项目一律不准配乐。
- 3、“南拳王中王”争夺赛参赛项目允许配乐。
4. 比赛音乐一律使用 U 盘录制（单独一首曲目），比赛时各队必须派 1 人到播音处负责指挥播放。

（九）个人全能、总团体计分办法。

1、南拳公开赛个人全能计分办法：

男、女各年龄组个人全能以 2 个单练项目（须有南派拳术和南派器械单练）成绩之和计算，得分最高者为该年龄组冠军，次为亚军，余类推。

2、总团体成绩计分办法：

以每个代表队中 6 位最高个人全能成绩之和计算。得分最高者，为总团体冠军，次者为总团体亚军，以此类推。前 6 名按 8、6、4、3、2、1 分值来计算。6 个前 6 名全能成绩叠加如果同分，则按获第一名的人次排序，再同，则按细分高者评选。

3、得分相等的处理：依次按获高名次数量加以区分，获最高得分加以区分，获南拳最高得分加以区分；仍无法区分则以抽签决定。

（十）南拳王中王争夺赛：获得各年龄组个人全能男、女前 2 名者有资格参加男、女南拳王中王争夺赛。南拳王中王争夺赛由获得参赛资格者，临时自报一个项目参加角逐，由专家组和有选手进入“南拳王中王争夺赛”的代表队派 1 名裁判员代表投票产生，得票最高者获得男、女南拳王中王称号。如得票相等，以专家组投票的得票分高者获胜，其他参加争夺赛的选手将获得“南拳精英”称号。

（十一）大赛设“弘扬武术文化，振兴民族精神”武德风尚奖，奖励组织参赛有贡献、遵纪守法、赛出风格、赛出水平的代表队。

（十二）参赛选手必须穿具有民族特色的服装参加比赛，不允许赤膊上场或穿戴有宗教、戏曲化色彩的服饰上场，如不按规定，裁判长将酌情扣 0.1 分。

（十三）服装、比赛器材由参赛选手自备。

七、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南拳公开赛各单练、对练项目名次录取，按年龄组、按性别、按项目分类录取 1/5 金奖、2/5 银奖、2/5 铜奖，分别颁发奖章和获奖证书。

（二）南拳公开赛集体项目不分性别，按年龄组、按拳术类和器械类分别录取

前 6 名，第 1 至 3 名分别颁发奖杯、个人奖章和团体证书（每人 1 份），第 4 至 6 名颁发团体证书（每人 1 份）。

（三）南拳公开赛个人全能。分年龄组，分男、女录取前 6 名。第 1 至 3 名颁发奖章和获奖证书；第 4 至 6 名颁发获奖证书。

（四）南拳公开赛总团体大奖：

1、总团体大奖：总团体不分性别、不分年龄组别，录取前 6 名。第 1 至 3 名颁发奖金、奖杯、个人奖章和获奖证书；第 4 至 6 名颁发奖金、奖杯和获奖证书。

2、总团体奖金：冠军获人民币 5000 元，亚军获人民币 3000 元，季军获人民币 2000 元、第 4 至 6 名各获 1 000 元。

（五）南拳王中王争夺赛采用自报项目临场比赛，投票形式产生男、女各一名南拳王中王的方式。获得赛事“王中王”称号者将分别获奖金 3000 元和奖杯，奖章、证书；其他角逐者获“南拳精英”称号的牌证和各 500 元奖金。

八、相关费用

（一）报名费：所有代表队报名人员（含领队、教练、随队人员）均须缴纳报名费，每位人民币 100 元。凭注册有效的中国武术协会个人会员可享受优惠，每位人民币 50 元（凭会员证复印件），200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可享受优惠，每位人民币 50 元。凡报名运动员人数满 16 人的代表队，可免领队和教练各 1 人的报名费。

（二）参赛项目费：

1、单练、对练项目：每位每项人民币 100 元。

2、集体项目：每位每项人民币 50 元。

（三）委托保险费：每位人民币 20 元。

九、报名、报到

（一）报名时间：

1、本次比赛报名一律在浙江省武术协会官网“2018 年第二届浙江·平阳全国南拳公开赛报名系统”中进行网络注册报名，不接受纸质或电子邮件或传真报名，报名截止日为 2018 年 5 月 20 日 24 点。

2、在报名截止时间 2018 年 5 月 20 日 24 点前可进入网上报名系统任意修正本队报名信息。

3、各代表队必须在报名截止日后 2 天内将报名表、《责任声明书》，身份证复印件、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和汇款单据复印件快递发至组委会（已填报中国武协会员证

号者，可免身份证复印件)。

(二) 快递邮寄报名时须备齐下列材料，缺一不可：

1、报名表 1~3(见附件 3)。共有 3 份不同内容的报名表均须认真打印填写。第 1 份为代表队人员信息报名表，第 2 份为南拳公开赛项目报名表，第 3 份为代表队报名费用统计表。报名表必须用统一格式电脑打印，并加盖印章或签名，3 份表缺一不可。

2、身份证明复印件直接附订在《责任声明书》后(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任选之一，学生团体报名可附单位出具电脑打印的集体年龄证明件。在报名表上填写有效中国武术协会会员证号码的会员，可免交身份证和户口本复印件)。

3、《责任声明书》(见附件 2)。

4、报名费、参赛项目费和委托保险费的汇款单据复印件。

5、“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复印件(自己办理保险者报名时必须交，委托大赛保险者免交)。

(三) 报名各项费用汇款单复印件须与报名表同时寄达，缺一不可，否则报名视为无效。

(四) 更改报名内容的处理：

报名截止后，如因特殊情况必须改动内容，务必在 2018 年 6 月 4 日以前递交书面申请。每更改其中某一项内容(包括项目号、套路名称、姓名、性别、年龄组别等)手续费为人民币 100 元(以传真形式，或用本队报名单中领队、教练手机短信递交“更改申请”和“手续费汇款凭单复印件”的时间为准，联系人：应新春，联系电话：13868526141，传真：0577-63733020)。2018 年 6 月 4 日 24 时后不再受理更改申请。大赛报到后，如遇特殊情况须要更改者，须经“紧急通道”申请处理，联系电话 13868526141，每处理其中某一项内容(指项目号、套路名称、姓名、性别、年龄组别等其中之一内容)，手续费为人民币 200 元。

(五) 退赛的处理：2018 年 6 月 4 日 24 时以前，因故不能参加比赛者，凭书面申请和县级以上医院证明，组委会可将参赛项目费、委托意外伤害保险费全款退还(报名费除外)。但此日期后因故不能参赛者，所有费用概不退还。

(六) 赛前一周左右官方网站、浙江省武术协会手机微信订阅号(zjws8888)微网站上同时公布竞赛日程及竞赛项目比赛顺序，请各参赛代表队加以关注。

网址：<http://www.zjws.net> <http://www.5u5s.com>

(七) 裁判长、裁判员和仲裁等人员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前到平阳县报到，具体见裁判通知单。

(十) 报名材料发往地址和联系方法：

单位：平阳县武术协会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体育馆路 142 号（平阳县体育局大楼 209 室）

邮编：325400

电子邮箱：164182486@qq.com

传真：0577-63733020

联系人：应新春

电话：0571-63715580 13868526141

微信号：13868526141

(十一) 报名费、参赛项目费、委托保险费汇款方式：

户 名：平阳县武术协会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平阳县昆阳支行

账 号：2504 0 1 04 00 1 6 1 53

(汇款后请发短信至手机 13868526141 核实，联系人： 应新春)

(十二) 各参赛队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 12:30 至 18:00 前到平阳县体育馆报到（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体育场路平阳县体育馆）；领取参赛证件、秩序册、纪念品；报到时须携带交款凭据、或领队教练身份证。

(十三) 各代表队食宿不作统一安排，由运动队自行联系解决。比赛中用餐，由平阳县武术协会协助联系快餐公司提供大赛期间的快餐供应，凡需要订购快餐的代表队，可在报到时直接购买餐券。

十、赛事监督委员会、仲裁委员会和裁判员

赛事监督委员会、仲裁委员会、裁判员等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赛事管理规定》执行。

十一、本规程未尽事宜将另行通知。

附件 1:

2018 年第二届浙江·平阳全国南拳公开赛项目编号 分类表

一、单练项目分类

(一) 南派拳术单练项目 (限选 1 项, 全能必选):

编号	项目类名称	编号	项目类名称
1001	规定南拳	1002	自选南拳
1003	五祖拳段位套路	1004	咏春拳段位套路
1005	广东地方南拳	1006	福建地方南拳
1007	广西地方南拳	1008	江西地方南拳
1009	湖北地方南拳	1010	湖南地方南拳
1011	四川地方南拳	1012	贵州地方南拳
1013	江苏地方南拳	1014	其它省地方南拳
1015	台州南拳	1016	金华南拳
1017	浙东南拳	1018	舟山南拳
1019	温州南拳	1020	温州基础南拳 (拳娘)
1021	温州其它南拳	1022	南少林拳法
1023	虎鹤双形拳	1024	咏春拳
1025	五祖拳	1026	蔡李佛拳
1027	刘莫洪诸家拳	1028	侠拳
1029	巫家拳	1030	太祖南拳
1031	船拳	1032	水浒名拳
1033	白眉拳	1034	短打类南拳
1035	四明短打拳	1036	岭南内家拳
1037	洪拳	1038	铁线拳
1039	戚家拳	1040	岳家拳

1041	南山拳法	1042	其它南派拳术
------	------	------	--------

(二) 南派器械单练项目 (限选 1 项, 全能必选):

编号	项目类名称	编号	项目类名称
2001	规定南刀	2002	规定南棍
2003	自选南刀	2004	自选南棍
2005	传统南刀	2006	传统南棍
2007	传统南枪	2008	传统南剑
2009	单头棍	2010	温州南棍
2011	咏春木人桩	2012	咏春六点半棍
2013	咏春八斩刀	2014	南少林棍术
2015	丈二棒	2016	南派长器械
2017	南派短器械	2018	南派双器械
2019	南派软器械	2020	其他南派器械(含双节棍)

(三) 对练项目 (限选 1 项)

编号	项目类名称	编号	项目类名称
3001	五祖拳段位对练	3002	咏春拳段位对练
3003	南拳对练 (含温州盘拳)	3004	器械对练 (含温州盘棍)

(四) 集体项目 (限选 1 项)

编号	项目类名称	编号	项目类名称
4001	集体五祖拳段位套路	4002	集体咏春拳段位套路

4003	集体南派拳术	4004	集体南派器械
------	--------	------	--------

2018 年第二届浙江·平阳全国南拳公开赛 责任声明书

运动员姓名：_____ 身份证，身份证号码：_____

请各位运动员阅读，了解并同意遵守下列事项：

- 1、清楚了解，任何意外伤亡事故，参赛运动员必须负完全的责任；
- 2、主办和承办方对在比赛时发生的任何意外事故及灾难，不承担任何责任；
- 3、参赛运动员保证没有摄取任何药物（兴奋剂）或毒品；
- 4、参赛运动员保证没有参与或涉嫌任何非法活动；
- 5、参赛运动员保证在身体上及精神上是健康健全者，适合参加竞技比赛；
- 6、参赛运动员须自行保管个人财物与鹭物品，在赛场内所发生的任何遗失、偷窥或损坏事件，主办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7、清楚了解承办单位在赛事中提供的有关医疗救援的一切措施，是最基本的急救方法；在进行急救时所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责任均由参赛运动员承担。
- 8、参赛运动员同意以及遵守由国家和主办单位制定的一切有关赛事规则、规程，如有任何异议，均需遵照大会之仲裁条例进行。
- 9、参赛运动员对于一切活动包括练习、比赛及各活动，可能被拍摄或录影或电视现场直播等，同意由主办单位以全部或部分形式、或以任何语言、无论有否包括其他物资，在无任何限制下，使用本人的姓名、地址、声音、动作、图形及传记资料以电视、电台、录像、媒体图样、或任何媒介设备，乃至今后有所需要的时候，本人将不做任何追讨及赔偿。

本人在此签字承认，同意及确定我已经阅读，明确了解并同意遵守以上所列的所有条款/事项：

申请人姓名：签名/日期

家长（监护人）的姓名：签名/日期

（未满 18 岁的运动员请由家长签名）

见证人（代表队负责人）：_____

见证人姓名：签名/日期

注：本声明每人 1 份，独立填写。

